

社團法人台灣神經外科醫學會

一、第十五屆理監事選舉辦法：

1. 正式會員才有投票權，準會員無投票權。
2. 正式會員於報到時繳納 110 年報到費及常年會費，報到完成領取名牌，憑會員名牌才有投票權，遺失恕不補發。
3. 每位會員只能接受一位會員之委託投票，且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均需完成報到手續；委託書於報到完成後，需至大會服務台經學會認證蓋章後才能生效。
4. 選舉時，憑名牌領取選票並交回名牌。未帶名牌或遺失者，喪失投票權。
5. 受委託投票需交回本人名牌及委託人名牌及委託書，始能領取二份選票。
6. 選舉時間為 110 年 12 月 5 日(星期日)上午 11:00-12:00 會員大會時間，地點於萬豪酒店 8 樓第一會議室(萬享宴會廳 A)。

二、第十五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：

110 年 12 月 5 日(星期日)下午 3 時 10 分起，於萬豪酒店 8 樓第三會議室(萬享宴會廳 E)，舉行第十五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並選舉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、理事長，請理監事當選人注意。